

河南大学淮河医院
智慧用电系统采购安装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大学淮河医院智慧用电系统采购安装项目

甲 方：河南大学淮河医院

乙 方：南京博纳睿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开封市

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18 日



甲方：河南大学淮河医院

乙方：南京博纳睿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大学淮河医院智慧用电系统采购安装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佰贰拾万叁仟元整（¥ 3203000 元）；该价格已经包含智慧用电系统的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合同价款以中标金额为准）

二、产品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智慧用电系统明细：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公共基础套件（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2	综合监控数据看板（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3	设备运维管理（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4	机电设备管控（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5	告警防范中心（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6	能源管理（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7	智慧分析（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8	北院区数据采集设备	项	1
9	南院区数据采集设备	项	1
10	南北院区大屏	套	2
11	南北院区高清解码器	台	2
12	堡垒机（包含南北院区）	台	2
13	平台运行服务配套硬件（包含南北院区）	台	1

14	运维工作站（包含南北院区）	台	2
15	工作台（包含南北院区）	张	2
16	NFC 卡片（包含南北院区）	张	300
17	巡检手持机（包含南北院区）	台	10
18	电话录音盒（包含南北院区）	台	2
19	3D 数字孪生建设（包含南北院区）	项	1

3、详细的技术要求及清单明细(含价格)见附件 1。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产品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验收合格。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产品符合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和安装调试时间、地点：合同生效之日起 100 日历天内，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系统免费安装调试完成，并满足医院智慧用电系统使用需求。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乙方应在最终验收前，向甲方提供完整、准确、符合规范的系统文档。

六、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乙方对智能用电系统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以及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后提出验收申请。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七、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所有硬件到场，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

同总金额的 20%；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并上线，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50%；待审计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审定总价款的 100%。）

2、支付方式：本合同项下所有采购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乙方收款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45935248291

账户名称： 南京博纳睿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12590484221050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3、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备注：河南大学淮河医院智慧用电采购安装项目（含硬件、软件），开票名称：博纳睿通智慧用电系统 V1.0）。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且甲方有权在支付货款予以扣除相应损失。

八、违约责任：

（一）甲方责任：

1、若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条件（如场地交付延迟、施工许可证办理延迟、技术资料等），或因甲方不合理指令导致工程中途停建、缓建，以及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致使工期延误，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0.0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工期应按照延误的实际天数相应顺延。

2、若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变更，甲方应承担因工程变更所增加的费用，并确保变更后的设计方案符合相关规范和标准，且不影响工程整体质量和进度。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工程款项。若甲方延期付款，每延期一日，应按未付款金额的 0.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责任：

1、由于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0.0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必须赔偿甲方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院运营效率损失、额外管理成本、租赁替代设备费用等）；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 7 日的或违约金

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 10%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值 10%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设备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过程中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提供的设备在安装及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签订合同时需同时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见附件 2)作为合同组成部分并按此执行)。

5、本项目的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乙方须对设备提供免费维护服务包括 7x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免费修复故障、免费更换损坏部件(非甲方人为或不可抗力)。如乙方未按约定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在收到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如需现场解决 24 小时内工程师到场，一般故障 12 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 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或应急措施并持续修复。)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01%的违约金。甲方因乙方未能依照合约及时响应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因乙方应用系统漏洞、后门或乙方人员操作导致甲方数据泄露、系统被攻击等数据安全事件，乙方须立即修复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7、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包括安装、调试、培训、维保)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赔偿、处罚等)，与甲方无关。若因此导致甲方被追责或遭受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

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4、乙方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任何非公开信息（包括业务信息、患者信息、系统数据等）承担严格保密义务，保密期限自合同终止后延后5年。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产品的质量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河南大学淮河医院

地址：开封市鼓楼区西门大街115号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8日

乙方：南京博纳睿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80号南京
大数据产业基地5号楼206-208室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9月18日

